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收到董事胡成洋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胡成洋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同时收到董事尤廷秀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尤廷秀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石大胜华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3）。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股东青岛开发区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张金楼先生（简历附后）、股东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陈伟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补选相关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审阅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金楼先生、陈伟先生的个人简历，并对其工作经历情况进行了解，未发现新任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新任董事候选人张金楼先生、陈伟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能够胜任董事工作。同意《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

会审议。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8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金楼，男，汉族，1969年12月出生，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法律专业，2017.04至今任青岛开发区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8.07至今兼任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9.11至今兼任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陈伟，男，汉族，1973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1996.08-2002.08在建行青岛分行从事过国际业务、信贷、审计等岗位，2004.08-2010.05任区域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0.06-2011.10任青岛元通典当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10-2017.05任中德联合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05-2019.03任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03至今任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